

奏响教育高质量发展新乐章

——《宝鸡教育现代化2035》亮点规划

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为加快推进宝鸡教育现代化,实现教育强市战略目标,我市根据中省要求,结合经济社会和教育发展实际,奏响了宝鸡未来十五年的教育发展新乐章。

总体目标:全面建成教育强市

到2020年底,全面实现市委、市政府《关于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的决定》(宝市发〔2011〕4号)发展目标,教育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再经过15年努力,形成教育理念、教育治

理、教育培养能力、教师队伍、教育信息化、教育对外开放、教育服务、教育保障的现代化教育体系,全面建成教育强市,全面推动宝鸡成为学习大市、人力资源强市和人才强市。



各类教育 高质量高水平发展

大力发展学前教育。科学编制幼儿园布局规划,持续加大公办幼儿园建设力度,加快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认真落实城镇小区配套建设幼儿园等制度,健全乡镇村级幼儿园一体化的农村学前教育网络,建立适应山区等偏远区域的学前教育服务模式。建立完善的学前教育管理机构和专业化队伍,形成以普惠性资源为主体的办园体系,全面实现“幼有所育”。完善学前教育资助政策体系,严格幼儿园准入制度,加快改善办园条件,缩小城乡、园际差距。加强学前教育督导评估,落实县级政府发展学前教育的主体责任,到2030年全市所有县(区)实现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

均衡发展义务教育。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布局规划,严格城镇小区配套建设学校制度,扩大城区教育供给,逐步消除“大校额”“大班额”。全面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打造“乡村温馨校园”。落实控辍保学“七长”责任制,切实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按照“两纳入、两为主”原则,安排随迁子女入学,保障随迁子女平等享受基本公共教育服务。认真执行国家三级课程标准,开齐开足国家课程,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在实现县域内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基础上加快推进优质均衡,到2035年全市所有县(区)实现义务教育

优质均衡发展。协调发展高中阶段教育。建立按城镇化总体规划 and 常住人口规模编制城镇学校布局规划,建设学校制度,有序扩大城镇学位供给。加大对教育薄弱县区和普及程度较低、资源不足县区的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支持力度,满足学生就学需求。建立高中阶段学生辍学监测制度,完善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互通机制,探索课程互选、资源互通,实现普通高中与职业学校资源共享。落实新修订的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鼓励普通高中探索特色化、多样化人才培养实践,形成促进学生全面个性化发展的育人模式。

加快发展职业教育。落实国家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支持宝鸡高职院校建设,支持中等职业学校融合创新发展,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

兴办职业教育,探索发展股份制、混合所有制等职业院校。完善以单独考试招生为主、高考多元录取为补充的招生模式,加快建立与普通高考并行、具有职业教育特点的职教考试制度。到2035年中高职毕业生接受本科层次以上职业教育比例高于25%。加强骨干体系建设,打造创建“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推广“引企入教”“引教入企”等校企深度合作模式,打造校企共商共建共享的职业教育命运共同体。推进职业院校和企业联盟、与行业联合、同园区联结,建设一批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现代职业教育综合改革试验区和职业教育集团。深化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推进校企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积极推行现代学徒制和企业新型学徒制,统筹建立学

校企业“双重主体”、学生学徒“双重身份”,学校、企业和学生三方权利义务关系明晰的协同育人机制。

创新发展高等教育。加快推进“一流大学、一流学科”建设,多渠道多形式引进优质高等教育资源。完善省市共建、行业共建、高水平大学对口支援等政策措施,力争引进3至5所以对宝鸡产业发展有较强支撑和引领作用的国际一流高校在宝鸡举办分校或联合办学。支持宝鸡文理学院建成国内一流大学。支持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等高职院校建成西部地区强校。

积极发展特殊教育。建立健全布局合理、学段衔接、普职融通、医教结合的特殊教育体系,推进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教育全覆盖。加快发展学前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和以职业教育为主的高中阶段特殊教育,全面普及残疾青少年义务教育,鼓励高校积极招收符合录取标准的残疾学生。发挥残疾人教育专家委员会作用,提高残疾儿童少年评估鉴定、入学安置、教育教学、康复训练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建立科学的特殊教育学校教职工编制标准,探索建立特教教师津贴动态增长机制,推进特殊教育课程建设和教育教学改革。发挥“新时代·新特教”特殊教育联盟辐射带动作用,把特殊教育纳入教育督导评估体系,提升特殊教育质量。重视民族教育发展,丰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载体。

推动教育治理方式变革。建立基于大数据的教育统计和学校教育教学信息系统,加快形成教育质量监测和教育决策体系,推进教育管理精准化和决策科学化。制定教育公共信息资源开放目录,构建标准统一、互通互享、开放安全的教育数据开放体系。完善网络和信息安全监管机制,加强网络安全人才培养,构建安全有序的教育信息化环境。

教育信息化 信息化给力教育现代化

建设智能化新型校园。加强学校教育网络基础设施建设,依托数字化校园平台推进智慧校园建设。综合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构建资源最优配置的智能化校园环境。推进建设适应教育和社会发展需要的各类学习空间,创设丰富的教育场景,构建线上线下统一、课上课下衔接的未来校园服务体系,为师生提供良好学习体验。

探索教育教学新模式。开展以创新思维、跨学科融合、合作探究、综合素养为特征的创客和STEAM课程等新教学模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利用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新兴技术,推进场景式、沉浸式学习资源建设与应用,推进智能教学助手和智能评测系统的协同,为学生提供全面的学习诊断和及时精准的学习干预服务。构建基于“互联网+教育”平台的微课资

源体系,为实现泛在学习、终身学习提供良好支持。

创新教育服务新业态。加强线上优质教育资源建设,建立数字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精准推送以学习者为中心的定制化教育服务。依托“政府供给”“市场供给”相结合的教育服务模式,促成优质教育资源跨平台、跨区域、跨终端共享。建立基于信息化的教育资源扶贫帮困新机制,推动教育公共服务均等化。

组织参与国际性活动,传播宝鸡教育文化。支持高校招收培养国际留学生,设置特色专业,扩大国际学生招生规模,提高质量。逐步建立健全教育对外开放体制机制,规范对外开放管理,加强安全监管。



对外开放 开创教育对外开放新格局

大力加强教育合作。创新教育合作机制,加强与国(境)外友好城市、国际友好组织的教育交流与合作,拓宽国际交流与合作渠道,开发国际优质教育资源。推进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国际合作,加强课程、教学、管理、科研等方面先进经验的吸收引进和互相借鉴,开展高水平教育国际合作,建设一批高水平中外合作交流项目。

和校本课程,探索建立中小学生学习游学制度。做好留学归国人员创新创业服务工作,加强海外留学人才引进和成果转化,吸引海外留学进修人员为宝鸡发展服务。

构建人文交流机制。利用宝鸡厚重历史文化、深厚教育文化和建设关中平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历史机遇,建设一批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以及研学旅行基地,举办青年人才会议、青年学者论坛、教育交流周,以及多种形式的志愿服务、文化体验、体育竞赛、艺术交流等活动,推动对外文化交流互鉴。积极

全民学习 构建服务全民的终身学习体系

健全终身学习制度。落实学分银行制度,健全学习成果认定标准和学分标准。探索在高中阶段教育后实行学分制和弹性学制,落实非学历教育学习成果认定和转换制度。完善注册学习制度和学分服务机制。丰富家庭教育资源,加强对家长的教育指导服务,注重家风建设,推动家校协同育人。大力发展社会教育,构建学校和党政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家庭协同育人格局。完善终身学习激励机制,全力创建学习型社会。

创新继续教育机制。健全灵活开放的学习形式,让学习者都有机会通过直接升学、先就业再升学、边就业边学习等多种方式成长成才。鼓励开放大学与高水平大学合作,提升办学质量和水平,发挥

职业院校和高等院校继续教育与社会培训服务功能,面向行业企业开展继续教育,面向退役军人和武警官兵、进城务工人员、城乡待业人员等社会群体,提供多样化的教育与培训服务。

统筹社会教育资源,加快终身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打造教育资源开放共享平台。面向行业企业和农村地区建立图书馆、阅览室等,提供针对性强、覆盖面广的学习资源。建立政府主导、社区牵头、行业配合、高校支持的社区教育共建机制,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社区教育需求。鼓励有条件的社区和企事业单位创办不同类型的老年教育机构,结合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养教结合,满足老年人的多元学习需求。



教师队伍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师头脑,把党的教育方针贯彻到教育教学全过程,教育和引导广大教师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全心全意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健全师德师风教育体系,将师德师风教育作为教师发展的“必修课”“终身课”。将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素质的第一标准,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岗位聘用、绩效考核、奖励表彰的首要要求。大力弘扬优秀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和高尚品德,健全师德师风退出机制和师德师风问责机制,建设一支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教师队伍。

理顺管理体制机制。建立教职工编制调剂机制,加大编制统筹配置和跨区域调整力度,全面解决教师结构性、阶段性、区域性短缺问题。补足配优国家规定的必修课程教师,特别是体育、艺术、技术和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师资以及特殊教育师资、高校辅导员。严格执行教师持证上岗制度,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应具有符合任教要求的学历学位。建立健全职业学校教师资格标准,将累计三年以上的行业企业从业经历作为认定职业学校教育教师资格的必要条件。实施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教育人才引进政策,重点做好高层次和紧缺人才引进工作。优化教师岗位设置结构,完善各级各类教师职称评聘和岗位管理制度。完善符合中小学特点的岗位管理制度,提高中小学中高级教师岗位比例,适当提高幼儿园教师高级职称

比例。推进职业院校职称制度改革,打通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通道。强化教师资格五年定期注册制度,建立健全教师退出淘汰机制。

完善培养发展体系。鼓励优秀青年踊跃报考公费师范生,吸引高校优秀毕业生到农村任教。建设优质中小学(幼儿园)师范生实践基地,构建更加系统的师范生培养体系。健全市县教师发展机构,推动教研、电教、科研部门整合。推行培训自主选学,建立学分银行,推进教师培训与学历教育有效衔接。推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鼓励优秀校长长期从事教育职业。完善校长选拔任用机制,严格执行任期制,定期开展校长办学绩效评估。

提高教师社会地位。强化教师承担国家使命和公共教育服务的职责,确立公办中小学教师作为国家公职人员特殊的法律地位。健全中小学教师工资与公务员工资增长长效联动机制,核定绩效工资总量时统筹考虑当地公务员工资收入水平,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统筹考虑幼儿园教师和高中阶段教师。健全教师绩效工资制度和分配方法,更好发挥绩效奖励的导向作用。重点提高农村教师、特教教师的医疗卫生、住房保障水平,落实工资福利倾斜政策,全面实现乡村教师收入高于同等条件县镇教师收入水平。维护民办学校教师权益,完善学校、个人、政府合理分担的社会保障机制。健全教师荣誉表彰制度,鼓励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民间组织对教师出资奖励,落实为教师减负的政策要求,弘扬尊师重教的社会风尚,让教师成为让人羡慕的职业。